

總目 30 – 懲教署

管制人員：懲教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預算	28.959 億元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6 813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6 834 個，增幅為 21 個。	20.294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0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1,54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監獄管理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9：內部保安(保安局局長)。

綱領(2) 重新融入社會

詳情

綱領(1)：監獄管理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987.7	2,082.7	2,041.3 (-2.0%)	2,096.5 (+2.7%)

(或較 2010-11 原來預算增加 0.7%)

宗旨

2 宗旨是以安全及符合人道的原則，羈押所有由法庭交付懲教署監管或被法庭判刑的人，以及根據《入境條例》(第 115 章)被羈押的人。

簡介

3 懲教署透過轄下行動科與服務質素科，提供一個安全及符合人道原則的環境，以羈押囚犯。有關工作包括：

- 藉維持秩序、管制與紀律，盡可能將囚犯逃獄或違反紀律的機會減至最低；
- 為囚犯提供基本生活所需及合理的生活環境；以及
- 為囚犯提供足夠的羈管照顧。

4 在二〇一〇年，監獄的收容率為 95%，與二〇〇九年相若，而每日羈留囚犯的平均數目較二〇〇九年減少 3%。

5 有關監獄管理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首要工作是繼續進行翻新工程，以更新陳舊的懲教設施，以及透過重新發展或擴充懲教設施，紓緩部分監獄的擠迫情況。

指標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預算)
每日羈留囚犯的平均數目	9 152	8 920	8 870
收容率(%)	95.2	95.4	93.4
每日囚犯離開囚室或囚倉的平均時數	11.5	11.5	11.5
逃獄或潛逃囚犯數目	0	0	—@
集體違反紀律個案數目	17	20	—@

@ 無法預算。

總目 30 – 懲教署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6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懲教署將會：
- 尋求短期及長遠的方法，以解決設施陳舊及部分懲教設施擠迫的問題；
 - 監察荔枝角收押所附屬中心的啓用及運作情況；
 - 改善懲教院所的圍網以加強保安措施；
 - 改善工場、囚室及囚倉的消防裝置；
 - 改善懲教院所的附屬設施；以及
 - 研究採用先進科技和其他措施，以改善懲教院所的日常運作。

綱領(2)：重新融入社會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40.8	762.8	762.5 (—)	799.4 (+4.8%)

(或較2010-11原來預算增加4.8%)

宗旨

- 7 宗旨是協助囚犯及所員重新融入社會，成為奉公守法的市民。

簡介

- 8 懲教署更生事務科負責協助囚犯及所員重新融入社會。這項工作包括：

- 為囚犯及所員提供更生計劃；
- 為囚犯提供有用的工作及職業訓練機會，以幫助他們培養良好的工作習慣及掌握工作技能，以期他們在獲釋後重新融入社會；
- 提供戒毒計劃，以協助有毒癮的所員康復；
- 為青少年囚犯及所員提供教育和職業訓練，以提高他們獲釋後得到持續進修或就業的機會；
- 提供善後輔導及支援服務，以協助監管期內的釋囚；以及
- 透過教育、宣傳及公眾參與，推動社會大眾接納和支持更生人士。

9 自二〇〇七年起，懲教署開始為所員(即羈留於教導所、勞教中心、更生中心和戒毒所的人士)及青少年囚犯實行更生計劃配對，作為評估和管理罪犯重犯風險及更生需要的綜合程序的一部分。此外，自二〇一〇年一月起，懲教署進一步把罪犯重犯風險及更生需要的評估和針對罪犯已識別需要的更生計劃配對推展至刑期為12個月或以上的本地成年囚犯。

- 10 有關重新融入社會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懲教署的目標是確保其重新融入社會計劃盡可能達致最高的成功率，並促使社會大眾接受和支持更生人士。

指標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預算)
在監管期內重新融入社會計劃的成功率(%)			
教導所(所員獲釋後3年內未有被定罪)	69.1	68.6	—Ω
勞教中心(所員獲釋後1年內未有被定罪)	93.1	94.4	—Ω
更生中心(所員獲釋後1年內未有被定罪)	91.6	92.6	—Ω
少年囚犯(囚犯獲釋後1年內未有被定罪)	91.1	80.4	—Ω
監管下釋放計劃(由囚犯獲釋至應獲釋的最遲日期內未有被定罪)	85.7	100	—Ω
釋前就業計劃(由囚犯獲釋至應獲釋的最早日期內未有被定罪)	100	100	—Ω
監管釋囚計劃(在監管期內未有被定罪)	89.1	86.6	—Ω
有條件釋放計劃(在監管期內未有被定罪)	100	—Λ	—Ω

總目 30 – 懲教署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預算)
釋後監管計劃(在監管期內未有被定罪)	100	100	—Ω
戒毒所(所員獲釋後 1 年內未有被定罪及未再 染上毒癖)	64.7	49.7	—Ω
參加重新融入社會暨監管計劃的囚犯及所員的每 日平均數目	1 627	1 678	1 670
接受懲教教育(包括職業訓練)的青少年囚犯及所員 的每日平均數目	833	854	850
心理輔導及福利服務晤談及探訪次數			
院所內的服務			
受訓生院所	57 938	54 684	54 300
監獄	343 596	344 107	342 100
監管釋囚計劃、有條件釋放計劃、監管下釋 放計劃及中途宿舍	13 159	10 826	10 700
院所外的服務	88 551	81 934	81 000
善後監管個案數目	2 952	2 652	2 640
參加懲教署工業組管理的工業生產的囚犯和所員 的每日平均數目	5 365	5 203	5 100
懲教署工業組管理的工業生產或服務的市值 (百萬元).....	406.9	371.0	350.0

Ω 無法預算。

Λ 年內並無已期滿的個案。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懲教署將會繼續：

- 制定囚犯更生策略及囚犯重新融入社會計劃，並諮詢社區參與助更生委員會的意見；
- 舉辦宣傳及教育活動，呼籲社會大眾接納和支持更生人士；
- 監察為所員及囚犯進行的計劃配對的實施情況；以及
- 擴大職業訓練計劃的範圍，為所員及囚犯提供更多市場導向和社會認可的職業訓練課程。

總目 30 – 懲教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09-10 (實際) (百萬元)	2010-11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0-11 (修訂) (百萬元)	2011-12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監獄管理	1,987.7	2,082.7	2,041.3	2,096.5
(2) 重新融入社會	740.8	762.8	762.5	799.4
	2,728.5	2,845.5	2,803.8 (-1.5%)	2,895.9 (+3.3%)
				(或較2010-11原來 預算增加1.8%)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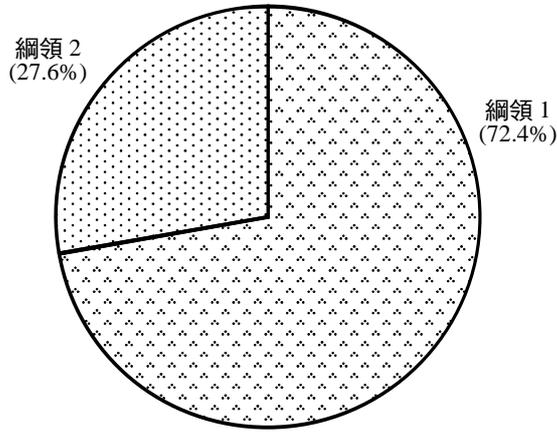
綱領(1)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520 萬元(2.7%)，主要由於需支付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填補空缺的全年費用和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填補空缺的開支，開設 4 個職位以應付運作需要，以及運作開支和非經營帳目項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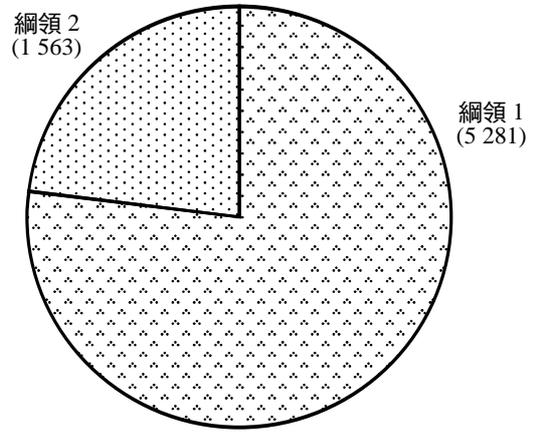
綱領(2)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690 萬元(4.8%)，主要由於需支付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填補空缺的全年費用和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填補空缺的開支，開設 17 個職位以加強囚犯更生服務和應付運作需要，以及運作開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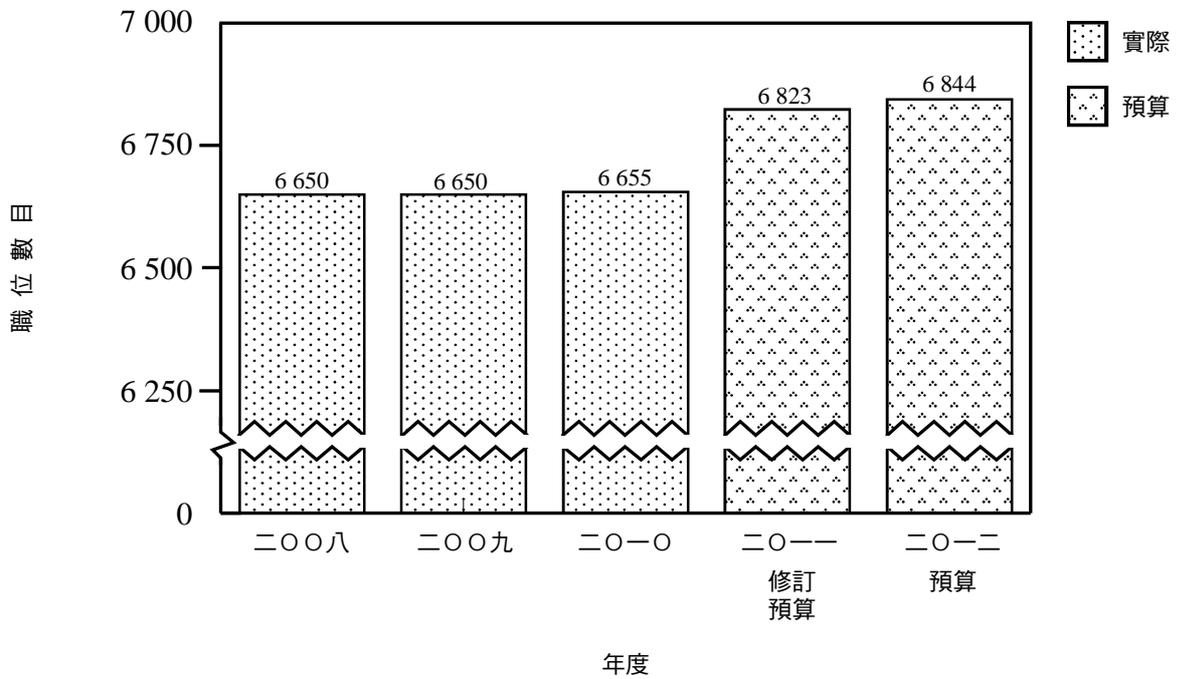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30 – 懲教署

分目 (編號)	2009-10 實際開支	2010-11 核准預算	2010-11 修訂預算	2011-12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2,587,616	2,699,703	2,657,626	2,734,439
118	機構膳食.....	79,270	79,593	79,593	92,593
193	囚犯工資計劃	35,422	34,046	34,046	34,046
	經常開支總額.....	<u>2,702,308</u>	<u>2,813,342</u>	<u>2,771,265</u>	<u>2,861,078</u>
非經常開支					
	一般非經常開支	545	255	1,225	—
	非經常開支總額	<u>545</u>	<u>255</u>	<u>1,225</u>	—
	經營帳目總額.....	<u>2,702,853</u>	<u>2,813,597</u>	<u>2,772,490</u>	<u>2,861,078</u>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2,327	12,873	7,253	13,411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 (整體撥款)	23,307	19,012	24,012	21,433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u>25,634</u>	<u>31,885</u>	<u>31,265</u>	<u>34,844</u>
	非經營帳目總額	<u>25,634</u>	<u>31,885</u>	<u>31,265</u>	<u>34,844</u>
	開支總額	<u><u>2,728,487</u></u>	<u><u>2,845,482</u></u>	<u><u>2,803,755</u></u>	<u><u>2,895,922</u></u>

總目 30 – 懲教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懲教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895,922,000 元，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92,167,000 元，而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67,435,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734,439,000 元，用以支付懲教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懲教署的人手編制有 6 823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會開設 21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029,380,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9-10 (實際) (\$'000)	2010-11 (原來預算) (\$'000)	2010-11 (修訂預算) (\$'000)	2011-12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152,880	2,225,608	2,160,308	2,197,199
－ 津貼	43,053	40,880	48,373	49,256
－ 工作相關津貼	23,064	22,333	26,982	26,385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6,107	8,118	7,379	5,331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9,619	29,825	29,945	43,596
部門開支				
－ 專門用途的物料及設備	34,360	28,972	34,999	35,866
－ 一般部門開支	303,976	340,208	345,691	372,868
其他費用				
－ 囚犯福利	4,206	3,401	3,597	3,580
－ 懲教署福利基金補助金	351	358	352	358
	2,587,616	2,699,703	2,657,626	2,734,439

5 在分目 118 機構膳食項下的撥款 92,593,000 元，用以支付囚犯及所員的膳食及經批准的額外膳食開支。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3,000,000 元(16.3%)，主要由於膳食及額外膳食的供應價格有所調整。

6 在分目 193 囚犯工資計劃項下的撥款 34,046,000 元，用以支付囚犯工資。每周工資額按有關工作的評估值而釐定。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7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21,433,000 元，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2,579,000 元(10.7%)，主要由於更換及添置設備方面所需款額減少。

總目 30 – 懲教署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0止 的累積開支	2010-11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非經營帳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370	更換大欖女懲教所的閉路電視系統及防止闖入偵測系統	9,502	6,918	2,253	331
378	為荔枝角收押所裝置機動鎖系統	6,624	4,969	1,000	655
818	為荔枝角收押所購置一套低輻射性的 X 光身體掃描器以進行直腸搜查	3,600	—	—	3,600
827	為壁屋監獄洗衣工場更換一台三滾筒式平熨機連被服傳送及摺疊裝置	6,020	—	4,000	2,020
891	為石壁監獄醫院更換傳統的 X 光系統為數碼 X 光系統 ..	3,200	—	—	3,200
892	為壁屋監獄洗衣工場更換一台三滾筒式輪壓布機	5,626	—	—	5,626
	總額	<u>34,572</u>	<u>11,887</u>	<u>7,253</u>	<u>15,432</u>